

ICS 39.060
B 51
备案号：22443-2008

DB44

广东省地方标准

DB44/T 482—2008

南珠加工前处理技术规范

Technical specifications for Chinese cultured pearl processing pretreatment

2008-02-04 发布

2008-05-04 实施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广东省海洋与渔业局提出。

本标准由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南海水产研究所质量与标准化技术研究中心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广东海洋大学。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邓陈茂、童银洪、黄海立、符韶、谢仁政。

南珠加工前处理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南珠加工中前处理工艺的定义、洗珠、选珠、增光和钻孔。
本标准适用于南珠加工中的前处理工艺。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16552 珠宝玉石名称

GB/T 18781—2002 养殖珍珠分级

3 术语和定义

GB/T 16552 和 GB/T 18781—2002 确立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南珠 Chinese cultured pearl

采用马氏珠母贝通过插核、育珠而成的海水养殖珍珠。

3.2

前处理 Pretreatment

漂白前，进行的洗珠、选珠、增光和钻孔等工艺。

4 试剂及仪器

以下试剂为分析纯。

4.1 甲醇。

4.2 氨水。

4.3 氢氧化镁。

4.4 聚乙二醇 2 000：进口分装。

4.5 水浴池或水浴锅：控温范围为 0℃ ~ 50℃。

4.6 鼓风干燥箱：控温范围为 0℃ ~ 80℃。

4.7 烧瓶。

4.8 钻孔针：针头呈三角楔形且刀口锋利，直径一般为 0.6 mm。

5 洗珠

采用塑料或木质洗珠桶，先用清水进行清洗，然后用优质洗洁精浸洗，至珍珠表面无粘液，再用清水漂洗至无泡沫为止。在通风条件下阴干或在 45℃左右鼓风烘箱中烘干。

6 选珠

在灰色或白色背景下，避开明亮彩色物体，采用北向日光或采用色温为 5 500 K ~ 7 200 K 日光灯，距离被检样品 20 cm ~ 25 cm，肉眼距离被检样品 15 cm ~ 20 cm，滚动南珠，剔出残破缺损的珍珠，选出白色或其他颜色鲜艳的优质珠，其余珍珠进行后续工艺。

7 增光

7.1 配制下列增光溶液

7.1.1 A1 液:将 10 g ~ 12 g 氢氧化镁和 25 mL ~ 30 mL 氨水加入少许蒸馏水中，用蒸馏水稀释至 1 000 mL，备用。

7.1.2 A2 液:将 10 g ~ 12 g 氢氧化镁和 5 mL 氨水加入少许蒸馏水中，用蒸馏水稀释至 1 000 mL，备用。

7.1.3 A3 液:将 10 g ~ 12 g 氢氧化镁和 3 mL 氨水加入少许蒸馏水中，用蒸馏水稀释至 1 000 mL，备用。

7.1.4 B 液:将 10 g ~ 15 g 的聚乙二醇 2 000 加入到 1 000 mL 甲醇中，摇匀，备用。

7.1.5 C 液:将 10 mL ~ 15 mL 的氨水加入到 985 mL ~ 990 mL 蒸馏水中，摇匀，备用。

7.2 增光处理步骤

7.2.1 用 A1 液在 18℃ 水浴条件下浸泡珍珠，烧瓶中液面高度高出珍珠 1 cm ~ 2 cm，约 48 h 后洗净、烘干。

7.2.2 用 B 液在 40℃ 水浴条件下浸泡珍珠，烧瓶中液面高度高出珍珠 1 cm ~ 2 cm，约 72 h 后洗净、烘干。

7.2.3 用 C 液在 40℃ 水浴条件下浸泡珍珠，烧瓶中液面高度高出珍珠 1 cm ~ 2 cm，约 48 h 后洗净、烘干。

7.2.4 用 A2 液在 40℃ 水浴条件下浸泡珍珠，烧瓶中液面高度高出珍珠 1 cm ~ 2 cm，约 72 h 后洗净、烘干。

7.2.5 用 C 液在 40℃ 水浴条件下浸泡珍珠，烧瓶中液面高度高出珍珠 1 cm ~ 2 cm，约 48 h 后洗净、烘干。

7.2.6 用 A3 液在 40℃ 水浴条件下浸泡珍珠，烧瓶中液面高度高出珍珠 1 cm ~ 2 cm，约 72 h 后洗净、烘干。

8 钻孔

8.1 钻孔位置

以隆起、凹陷、缺口、斑点等瑕疵为钻孔位置。

8.2 钻孔操作

钻孔分为钻半孔或全孔或对角孔；钻孔时，要夹稳扶好珍珠，用力要均匀、缓慢；钻孔过程中，要用连续水滴冷却被钻孔的珍珠。
